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HINA QUALITY CERTIFICATION CENTRE

文件名称：核查报告
文件编号：GHGF08-15
报告编号：
CQC NJGHGV118

组织温室气体清单核查报告

江苏联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数据核查期：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现场核查日期：2024年6月11日

核查机构：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南京分中心

报告日期：2024年7月5日





目录

核查结论表	1
1 概述	1
1.1 组织概述	1
1.2 组织管理架构	2
1.3 组织边界	3
1.4 报告边界	3
1.5 量化数据覆盖时间段	3
2 核查方法和过程	3
2.1 核查目的	3
2.2 核查依据	3
2.3 核查保证等级	3
2.4 本次核查的实质性门槛设置	4
2.5 核查组安排	4
2.6 文件评审	4
2.7 现场核查	4
2.8 核查报告编写	4
3 核查发现	5
4 结论	7



核查结论表

委托方名称	江苏联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组织名称	江苏联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组织地址	江苏省句容市下蜀镇临港科创园 16 号				
组织性质	民营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1005738008653		
法定代表人	肖庆朋	联系人	唐善玉	联系电话	0511-80775606
组织边界描述	江苏省句容市下蜀镇临港科创园 16 号				
报告边界描述	江苏联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句容市下蜀镇临港科创园 16 号)在产品的生产制造与管理过程中产生的直接温室气体排放和能源间接温室气体排放				
数据覆盖时间段	2023 年 1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现场核查时间	2024 年 6 月 11 日至 2024 年 6 月 11 日	核查组成员	陈超		
核查发现	<p>经现场核查发现：</p> <p>江苏联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GHG 的量化和报告遵循了相应核查准则的要求；组织的 GHG 清单、数据等相关信息符合相关性、完整性、一致性、准确性、透明性的原则；从上次报告以来，组织量化温室气体排放的组织边界、报告边界未发生重大变化；组织有关温室气体的控制措施得到了有效的运转。</p>				
已核实的温室气体源	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燃烧、汽油柴油燃烧、乙炔燃烧、制冷剂逸散、外购电力、化粪池有机物厌氧分解等				
已核实的温室气体排放量	温室气体排放总量	6436 吨 CO ₂ 当量			
	温室气体排放（按温室气体）	二氧化碳（CO ₂ ）：6359.00 吨 CO ₂ 当量 甲烷（CH ₄ ）：32.00 吨 CO ₂ 当量 氧化亚氮（N ₂ O）：3.00 吨 CO ₂ 当量 氢氟碳化物（HFCs）：41.00 吨 CO ₂ 当量			
	温室气体排放（按报告边界）	直接排放：882.00 吨 CO ₂ 当量 能源输入引起的间接排放：5554.00 吨 CO ₂ 当量			
核查组长	陈超	签字	陈超		

1 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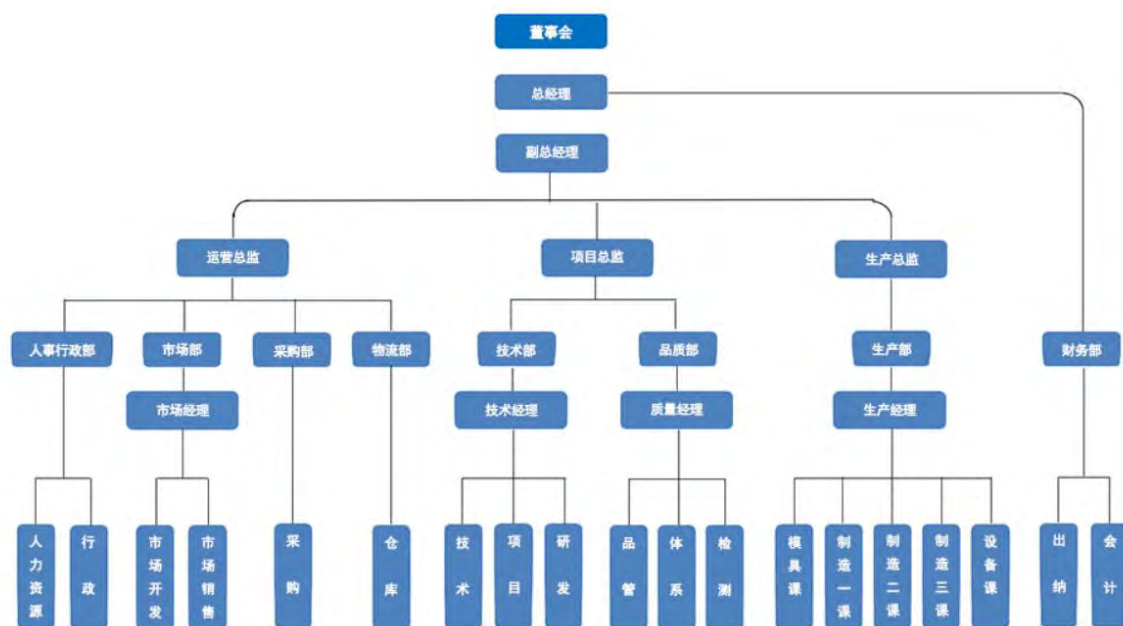
1.1 组织概述



江苏联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立于 2008 年 6 月，主要从事各类汽车电机高端、超精密定转子（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及汽车电机的 EPS 电机、ABS 电机、冷却风扇电机、起发电机、玻璃升降器电机、天窗电机、鼓风机电机、油泵电机等定转子）及摩托车电机定转子，家用电器定转子，工业电机定转子及其核心五金零部件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主要客户有美国、日本、德国、法国等欧美世界著名厂商。

公司致力于全球汽车工业和高速精密冲压的提升和改善，坚持“全员参与、持续改进、预防为主、顾客满意”的质量方针和“诚信为本、服务至上、精进卓越、亲和共生”的经营理念。先后通过了 ISO/9001 和 ISO/TS16949-2009、VDA6.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我们正在进行汽车行业新的质量体系 IATF16949 及 ISO14000 的认证；持续改进和不断完善公司的质量保证体系，确保了产品质量的稳定，力争打造国内外汽车电机及家用电机定转子生产的知名企业。

1.2 组织管理架构





1.3 组织边界

江苏联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江苏省句容市下蜀镇临港科创园16号基于运行控制权所控制的所有排放设施。

1.4 报告边界

江苏联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江苏省句容市下蜀镇临港科创园16号产品的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直接温室气体排放和能源间接温室气体排放。

1.5 量化数据覆盖时间段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2 核查方法和过程

2.1 核查目的

确认组织的GHG的量化和报告是否遵循了相应核查准则的要求；组织的GHG清单、数据等相关信息是否符合相关性、完整性、一致性、准确性、透明性的原则；从上次报告以来组织的温室气体清单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组织有关温室气体的控制措施是否有效运转。

2.2 核查依据

ISO14064-1: 2018

ISO14064-3: 2019

其他适用的标准/方案/准则

2.3 核查保证等级

本次核查约定的保证等级为合理保证等级。



2.4 本次核查的实质性门槛设置

本次核查约定的温室气体量化实质性阈值设置为 5%；温室气体量单一排放源排除门槛为 1%。

2.5 核查组安排

根据中国质量认证中心（以下简称 CQC）内部关于核查组人员能力及程序文件的要求，对该企业的核查组由表 1 核查组成员表所示人员组成。

表 1 核查组与报告编制人员表

姓名	角色	工作分工
陈超	核查组长	文件评审、量化数据的核查、核查报告编制等

2.6 文件评审

CQC 核查组收到江苏联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数据收集期内相关文件，于 2024 年 6 月 5 日就组织平面图、工艺流程图、能源计量图等；GHG 量化表及包含详细的量化公式和参考资料；GHG 清单和报告等内容（见文件评审表）开展了文件评审，识别出在现场核查中需特别关注的温室气体排放相关要素。

2.7 现场核查

核查组在 2024 年 6 月 11 日对江苏联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了现场核查，在核查过程中，核查组按照核查计划对该公司相关温室气体排放设施及排放数据进行了现场查验，并对现场发现的相关问题进行修正和补充。



2.8 核查报告编写

现场核查之后，CQC 核查组于 2024 年 7 月 2 日收到了江苏联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的排放报告等材料。核查组于 2024 年 7 月 5 日编制本报告。

3 核查发现

3.1 温室气体清单运行边界：

3.1.1 公司范围内活动及温室气体排放源辨识

类别			设施/活动	排放源	
Category1 能源间接 GHG 排放	1.1	固定源	食堂、生产	液化石油气	
	1.2	固定源	食堂、生产	天然气燃烧	
	1.3	移动源	公司拥有的汽车	汽油（移动源）	
	1.4	移动源	公司拥有的柴油车	柴油（移动源）	
	1.5	生产过程	乙炔焊接	乙炔燃烧	
	1.6	逸散源	化粪池	有机物厌氧分解	
	1.7	逸散源	空调等制冷设备	制冷剂逸散 R32	
	1.8	逸散源	空调等制冷设备	制冷剂逸散 R410a	
Category2 能源间接 GHG 排放		1.9	电力	生产、生活用电	外购电力

3.1.2 温室气体排放源如表所示：

类别			设施/活动	排放源	可能产生的 GHG 种类						
					CO ₂	CH ₄	N ₂ O	HFCs	PFCs	SF ₆	NF ₃
Category1 能源间接 GHG 排放	1.1	固定源	食堂、生产	液化石油气	√	√	√				
	1.2	固定源	食堂、生产	天然气燃烧	√	√	√				
	1.3	移	公司拥	汽油(移	√	√	√				



	动源	有的汽车	动源)							
	1.4	移动源	公司拥有的柴油车	柴油(移动源)	√	√	√			
	1.5	生产过程	乙炔焊接	乙炔燃烧	√					
	1.6	逸散源	生产废水	污水厌氧甲烷排放		√				
	1.7	逸散源	空调等制冷设备	制冷剂逸散 R32				√		
	1.8	逸散源	空调等制冷设备	制冷剂逸散 R410a				√		
Category2 能源间接 GHG 排 放	1.9	电力	生产、生活用电	外购电力	√					

3.2 温室气体排放量:

一、温室气体排放范围及排放量

范围	Category1	Category2	Category3+4+5+6	总计
排放量 (吨 CO2e)	882	5554	0	6436
百分比	13.71%	86.29%	0.00%	100.00%

二、温室气体排放种类及排放量

种类	CO ₂	CH ₄	N ₂ O	HFCs	PFCs	SF ₆	NF ₃	总计
排放量(吨 CO2e)	6359	32	3	41	0	0	0	6436
百分比	98.81%	0.50%	0.05%	0.64%	0.00%	0.00%	0.00%	100%

三、每种温室气体的直接排放量 (Category1)

种类	CO ₂	CH ₄	N ₂ O	HFCs	PFCs	SF ₆	NF ₃	总计



排放量(吨 CO2e)	806	32	3	41	0	0	0	882
百分比	91.33%	3.64%	0.34%	4.68%	0.00%	0.00%	0.00%	100%

四、每种温室气体的间接排放量 (Category2+3+4+5+6)

种类	CO ₂	CH ₄	N ₂ O	HFCs	PFCs	SF ₆	NF ₃	总计
排放量(吨 CO2e)	5554	0	0	0	0	0	0	5554
百分比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

4 结论

CQC 根据商定的合理保证等级实施核查计划，通过实施文件评审和现场核查，得出如下结论：

经 CQC 核查，江苏联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GHG 的量化和报告遵循了相应核查准则的要求；组织的 GHG 清单、数据等相关信息符合相关性、完整性、一致性、准确性、透明性的原则；从上次报告以来，组织量化温室气体排放的组织边界、报告边界未发生重大变化；组织有关温室气体的控制措施得到了有效的运转。江苏联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01 月 0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温室气体排放经核查为 6436 吨二氧化碳当量，量化数据结果满足 5%的实质性门槛要求。